# 北京市海淀区台头小学食堂设备购置项目

# 公开招标公告

2016年04月15日海淀区财政局 打印本页

【字体：[大](javascript:doZoom(20)) [中](javascript:doZoom(16)) [小](javascript:doZoom(12))】

　　1.项目名称：北京市海淀区台头小学食堂设备购置项目

　　2.项目编号：CEITCL-BJ10-CZHW-1603088-01

　　3.采购人名称：北京市海淀区台头小学

　　4.采购人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苏家坨镇聂各庄路13号

　　5.采购方联系人：李主任

　　6.采购人联系方式：010-62488575

　　7.采购代理机构全称：中经国际招标集团有限公司

　　8.采购代理机构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滨河路航天信息大厦7层

　　9.采购代理机构联系方式：010-84229192-824

　　10.采购内容：

　　财政预算项目名称：北京市海淀区台头小学食堂设备购置项目

　　预算金额（万元）：57.4268

　　总包数：1

　　主要设备名称：食堂设备

　　用途：教学

　　数量：一批

　　是否允许采购进口产品：否

　　11.简要技术规格：层板料不锈钢厚1.5mm并有不锈钢加强筋；立管为直径38mm\*1.5mm不锈钢管；5厘米不锈钢调整角；内有衬板厚1.2mm并有不锈钢板等

　　12.投标人资格条件

　　1）投标人的投标产品应符合国家有关部门规定的相应技术、节能、安全和环保标准；如国家有关部门对投标人的投标产品有强制性规定或要求的，则投标人的投标产品必须符合相应规定或要求；

　　2）投标人必须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二十二条之规定；

　　3）投标人必须向采购代理机构购买招标文件并登记备案，未经向采购代理机构购买招标文件并登记备案的潜在投标人均无资格参加本次投标。（逾期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4）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有效的营业执照；投标人应为投标产品的合法拥有者。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3.查阅及购买招标文件须由其法人授权代表携带以下资料：

　　加盖投标人公章或投标专用章的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税务登记证、近三个月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有效票据凭证或由社保中心出具的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本人身份证复印件、被授权人与投标企业签订的劳动合同和其近一个月内缴纳的社保证明等材料装订成册。（以上资料报名时携带原件和加盖公章或投标专用章的复印件各一份，原件现场审查后归还，复印件招标公司留存）

　　14.招标文件发售时间：2016年04月15日至2016年04月22日(节假日及公休日除外)上午 09:30 至 11:30 ；下午 13:00 至 15:30 （北京时间）（请各位潜在投标人在报名日期截止前到中经国际招标集团有限公司查阅和购买招标文件）。

　　15.招标文件发售地点：北京市东城区滨河路1号航天信息大厦8层815室（小街桥西北角）

　　16.人民币 500 元；若邮购，收50元。招标文件售后不退。投标人可根据情况选择购买文件。

　　17.投标截止时间：2016年05月05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逾期收到或不符合规定的投标文件恕不接受。

　　18.开标时间：2016年05月05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19.开标地点：北京市海淀区台头小学3层会议室

　　20.评分方法：综合评分法

　　20.项目联系人：张萌

　　21.联系方式：010-84229192-824

中经国际招标集团有限公司

2016年04月15日